

证券代码：831101

证券简称：奥维云网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 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

### 二、 注销依据

根据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为：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1.12 亿元，净利润不低于 1500 万元，两项业绩指标同时实现则公司业绩行权系数 1.0，仅实现其中一项指标则公司业绩行权系数 0.5。其中，营业收入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为准，净利润指标以合并口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数值作为计算依据。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审字（2023）第 02110212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5 亿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09.87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646.58 万元，第一个行权期公司业绩行权系数 0.5，因此可行权比例为 50%，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 三、 拟注销期权基本情况

本次拟注销期权数量为 664,080 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 1.73%，涉及全部激励对象 26 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注销数量（份）	剩余数量（份）	拟注销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文建平	董事长	160,400	481,200	20.00%
2	郭梅德	董事、总经理	118,400	355,200	20.00%
3	陈欣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66,000	198,000	20.00%
4	韩昱	副总经理	28,000	84,000	20.00%
5	李影	副总经理	28,000	84,000	20.00%
6	何金明	副总经理	26,800	80,400	20.00%
7	雷瑞	董事会秘书	24,200	72,600	20.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451,800	1,355,400	-
二、核心员工					
1	揭美娟	核心员工	18,200	54,600	20.00%
2	田亚丽	核心员工	18,200	54,600	20.00%
3	陈慧	核心员工	18,000	54,000	20.00%
4	赵志伟	核心员工	18,000	54,000	20.00%
5	张志辉	核心员工	15,200	45,600	20.00%
6	李德娜	核心员工	14,000	42,000	20.00%
7	李婷	核心员工	13,600	40,800	20.00%
8	翁振华	核心员工	13,400	40,200	20.00%
9	赵梅梅	核心员工	11,400	34,200	20.00%
10	黄炫婷	核心员工	11,400	34,200	20.00%
11	常燕芳	核心员工	10,400	31,200	20.00%
12	李效先	核心员工	6,400	19,200	20.00%

13	舍静平	核心员工	6,400	19,200	20.00%
14	贺青玉	核心员工	6,400	19,200	20.00%
15	刘飞	核心员工	6,360	19,080	20.00%
16	裴东敏	核心员工	6,360	19,080	20.00%
17	王桂才	核心员工	6,360	19,080	20.00%
18	范雅娟	核心员工	6,200	18,600	20.00%
19	郑聪	核心员工	6,000	18,000	20.00%
核心员工小计			212,280	636,840	-
合计			664,080	1,992,240	-

上述名单中，有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激励对象文建平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 四、 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